

年的统计，该公司（Indo-China Steam Navigation Company）额定资本为120万英镑，实收资本49.5万英镑（折合白银337.7万两）。】

#### 四月

（光绪元年二月）。轮船招商局“福星”轮在黑水洋一带被怡和洋行辖下的“澳顺”轮撞伤，损毁漕米7千余石及其他货物，淹死63人。经清廷上海道与英领事会讯判定，应由“澳顺”船商赔偿1.1万两。〔注：“澳顺”轮船主涉啷闻讯后逃走，招商局无奈支付了抚恤费2.4万两。两年后才追赔到1000英镑（折合白银0.36万两）。〕

1日（光绪元年二月二十五日）。李鸿章上奏轮船招商请奖折。指出，“中国内江外海之利，几被洋人占尽，且海防非有轮船不能布置。必须劝民自置。无事可运官粮客货，有事装载援兵军火，借纾商民之困，而做自强之气。且各华商，因无官办章程，多将资本附入洋商轮船股内，尤非国体所宜”，而招商局之设立，可“略分洋商之利”。

#### 十一月

\* 1日（光绪元年十月四日）。《益报》刊登《保险招商局公启》。这是中国较早较原始的保险章程。指出：“惟中国于保险一事，向未专办。现在轮船招商局之船货，均归洋行保险，其获利既速且多。是以公司集股，由唐景星、徐雨之二君总理其事，设立保险招商局，仿照各保险行章程办理，不特商局轮船货物可以酌量保险，即洋商船货投局请保者，均可照章承保，以广招徕。复思洋商保险行，即上海而论，数十年来，从未决裂。所保口岸，自中国至泰西，路途辽远，口岸亦广，兼之时日较多，风险更重。夹板船行驶不能克期，亦且照例承保。似此每行核计，每年生意有六、

七十万至百余万，惟统扯赔款，每年或五六十万或三四十万。且洋商存息不定，其开行、用人、工食、纸笔，一切开销缴费，动辄数万，而我局夹版等船，概不承保。所保轮船货本，拟有限制。口岸少而途路近，时日浅而风险轻。资本随时生息，用度竭力撙节。如此平稳试办，较之洋商利益之多，可操左券。再查保险洋行，资本多则三十万两，少则十万两。本局今议酌中办法，集股千五百分，每股规元一百两，共成保险本银十五万两。其银分存殷实钱庄等处生息，均有券据存局为凭。所有应设保险口岸，姑先悉照轮船招商局已立各码头为限，随后再行加广。如有愿附股本者，请先就近赴局报名。其股本定于十一月二十日以前划付局总收存。截止十一月二十日以后，一概不收。议自光绪元年十二月初一日起至二年十二月底止，试办一年，每号轮船只保船本一万两，货本三万两为度。如投报之数，逾此定额，余向洋商保险行代为转保，庶有划一限制。至各局账目，总归上海保险招商局周年汇算结总。倘有盈绌，集众公议，照股均派，各无异言。除收到股本之日，填给股票收执，以昭信守外，今将议办情形，缕陈大概。”这份公启还公布第一批办理保险的口岸为镇江、九江、汉口、宁波、天津、烟台、营口、广州、福州、香港、厦门、汕头，第二口岸为台北、淡水、基隆、打狗以及新加坡、吕宋、西贡、长崎、横滨、神户、大阪、箱馆等外埠口岸。

四日（光绪元年十月七日）。《申报》自本日起连续半个月刊登《保险招商局公启》。

4日 《申报》刊登了《华人新设保险局》的评论文章。内容如下：“阅日本报所列之新告曰，知华人有创议开设保险公司，一举取名保险招商局，欲集股一千五百